

牧者心聲

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

■ 劉君堯傳道

門徒…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徒一 14)

記

得初信的時候就很喜歡禱告。當時常常一個人在家裡禱告，在父面前傾心吐意，凡事交託，無所不談。有一次讀到主耶穌說：「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太六 6) 當時心想我已經在內屋，按照聖經的教導，已經沒有別人；甚至進到衣櫃裡面關上門，在漆黑中禱告「暗中的父」，因為「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後來明白了主耶穌

是指著人那種喜歡在人面前禱告的虛偽來說的，「進你的內屋，關上門」主要是指不給人看見，不要人誇獎，只尋求神的面。但是經文的意思不止是關上房門，更重要是關上心門，把屬於世界的

目錄

牧者心聲

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 劉君堯 1

講台信息

豐盛生命 方順和 3

彼此相愛 史增和 8

苦難之謎 黎家焯 12

東西都關在外面；暗暗地在神面前禱告的秘密，是別的東西不能取代的。

基督徒天天單獨向神禱告是靈命的根基，是不可缺少的一環。主耶穌在世時，因為那種虛假的宗教外殼已經十分普遍，所以他要花很多功夫教導信徒個人與神的關係，包括禱告在內。的確，不論做甚麼，神很討厭人虛偽；特別討厭虛假的宗教外殼，表面做給神看，實際是做給人看。但是聖經也有很多地方教導聖徒聚集一起、公開做的事。「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當然指的都是一起聚會禱告的事情。

個人禱告的時候，知道我們是按照神的旨意求的，神才答應。有些時候我們對一起禱告有誤解，以為只要我們同心，不管我們求甚麼，神就一定要因我們的同心聽我們禱告。其實我們的同心，是要與神同心，是我們一起同心按照神的心意來祈求，神才應允。使徒行傳開始的時候門徒「同心合意的」所求的，就是主已經應允他們的事。

聖經教導我們一起同心禱告，自然有神自己的心意和智慧在裡面。我們不能缺少個人的禱告，也不能缺少一起同心的禱告。當中有神要我們學的功課。有時我們不喜歡見到某人，就不參加禱告會了，其實來一起禱告才是神要我們學的功課。基督徒只要有點追求，就不難看出有些人禱告偶爾會對不準神，但是一個認識神的人不會因為別人稍有偏差就不肯一起禱告的，認真禱告的人常常更加小心自己的偏差。彼得和約翰看不出其他門徒有「對不準」的地方嗎？保羅不知道會眾各自有偏差的地方嗎？他們還是俯就眾聖徒，和大家一起同心合意地禱告。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禱告會是教會、是各團契真實屬靈光景的寫照，是我們一個弱的環節。讓我們一起帶著一個「靈裡貧窮」的心，努力參加教會的禱告會。

豐盛生命

■ 方順和長老

經文：弗二 1-10

有一次一間精神科診所來了個病人，醫生見他愁容滿面，就建議他一面服藥，一面到市鎮去觀賞馬戲團表演，以解心中鬱悶。背後原因是馬戲團的小丑很會逗人開心，但結果病人對醫生說他就是那個小丑。據聞差利卓別靈和蠶豆先生兩個著名笑匠，不約而同地也患有抑鬱症；而香港人熟識的棟篤笑明星黃子華也曾公開承認自己曾患有抑鬱症。這反映出許多人表面看來很開心快樂，但心底裡其實藏著許多憂愁、孤單，面對人生感到空虛無力。這是人遠離神後的光景，所以要徹底解決人心裡的問題，必須恢復與神的關係，得著從神而來的豐盛生命。

世人犯罪遠離神的光景

「你們死在罪惡過犯之中，祂叫你們活過來。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弗二 1-3）

人之所以遠離神，是因為人犯了罪的緣故。經文提到世人犯罪後在神面前的三種景況：死亡之子、悖逆之子和可怒之子。

（一）死亡之子

在伊甸園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樹（原文作善惡知識樹），神明告誡人：「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7）人不聽從神的話，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

表示人不要神的標準，要憑自己的知識、智慧來判斷對錯。結果換來的是落入「死」的裡頭，死的意思就是與神隔絕。有一次有一個跟從耶穌的人，對耶穌說讓他先去埋葬父親，其實他是想找藉口不跟從。主耶穌當面回應：「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跟從我吧！」（太八 22）為何神稱我們為死人？

1. 我們對罪沒有感覺，就像死人一樣，結果犯罪越來越深，甚至成癮不能自拔，不少人一生累積許多罪而毀於一旦。

2. 我們對罪失去抗拒的能力，就如同在河裡的死魚隨波逐流，不能像活魚一樣逆流而上。今天許多人選擇離開神，屈服在空中掌權的魔鬼手下，被牠迷惑而隨從今世的風俗，持續地犯罪。

3. 我們沒有行善的能力。在聖經中，罪不單止是做了不對的事，也包括知道是對的事卻不去做：「人若知道行善，卻不去行，這就是他的罪了。」（雅四 17）

因此，聖經說我們都是死亡之子，死在罪惡過犯當中。加拿大卑斯省有一種性別稱為「X」，這性別的人可以進男廁也可以進女廁。有些學校為免麻煩，索性設中性廁所。另外，大麻也合法化，人可以明目張膽地吸毒。這些都是人類在死的狀態的例子。

（二）悖逆之子

事實上世人都不是自由的，都受邪靈的管轄。悖逆是撒但的本性，牠名字的意思就是「抵擋」。這點從小孩子身上已可看得到，當你千叮萬囑叫他不要打開盒子吃糖果時，他偏不聽，你的吩咐反成了激動他不從的「動力」。世人被撒但控制時對神也是這樣，不喜愛聽從神的吩咐和準則，就放縱肉體的私慾，任意妄為。

（三）可怒之子

我們所犯的罪，例如恨人、嫉妒人、發脾氣、眼目的情慾等，一直在累積神的忿怒。若神與我們計算一生中犯了多少罪，沒有人能在神的公義審判前站立得住。

神有豐盛的憐憫與大愛

「然而神既有豐盛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二 4-9）

罪的工價就是死，第一次的死在伊甸園發生，結果是一生與神隔絕；第二次的死是在火湖裡，將有不滅的火、不死的蟲，結果是永永遠遠與神隔絕，再沒有機會歸向神。不過，神有豐富的憐憫及恩典，透過耶穌基督所成就的救恩，使我們能因信祂而得救，免於滅亡，這是基於神愛我們的大愛。

當我父親做手術的前一晚，我走進醫院找他，向他傳福音。我很擔心父親的靈魂去向，因他以往拜黃大仙、土地公、觀音，拜神只為心安。我對父親說真神是無處不在的，我信了主耶穌後，很真實地經歷祂的同在，很希望他也能信這位真神。父親就問我怎樣叫信耶穌？於是我向他講解福音的信息，說明人有罪，所以需要神的拯救；但是父親不認為自己有罪，因為他沒有犯案。我就向他解釋聖經所說的罪是包括內心的，例如自私、貪心、恨人等；之後向他講解救恩的內容，介紹他認識耶穌，勸他接受耶穌為主。我父親最後跟我一句一句地決志祈禱，並且他手術後第一句就向我母親說：「阿和所信的神是真的，你要信。」因為他感覺到十分平安。後來我母親，哥哥和弟弟妹妹都信了耶穌。

耶穌基督愛我們，擔當了我們的罪，為我們犧牲，以致被神離棄；我們卻因他而蒙神悅納成為義人，就是在神眼中看為無罪的人。耶穌自己並沒有犯罪，卻為我們承擔了罪的惡果，付上極重的代價。猶太人將口水吐在他身上，羅馬兵丁用九尾鞭鞭打他，他的背好像被耕過的田一樣；頭上戴上用荊棘製成的冠冕，血從頭顱流下，他的雙手和雙腳被六吋的釘釘在十字架上。耶穌這樣受苦時，仍沒有埋怨，也沒有苦毒的話，反而為釘祂的人祈禱：「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路廿三 34）耶

耶穌知道世人將來要受的刑罰極重，祂就憐憫他們。憐憫是指那本應落在我們身上的忿怒和審判，現在由耶穌為我們承擔了；恩典是指我們本不配得的，但神如今賜給我們。以弗所書第四、五章記述我們有新生命的改變，由死亡之子變成復活之子；由悖逆之子變成光明之子、順命的兒女；由可怒之子變成蒙愛的兒女。

信耶穌得著豐盛的新生命

「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他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 5-6）

（一）一同活過來

從前有一個少年人來找我，我向他傳福音，他說耶穌愛世人，哪有那麼便宜的事。我問他要不要這樣的救恩，他說要，我便帶他決志信主。接著下星期他參加團契聚會，看見我就對我說：「不好了，我一句粗口也說不出來！」原來他信主後覺得從前與人鬥講粗口很羞愧。又有一次我買東西，收銀員多找贖兩毛錢給我，我離開很遠後才發覺。起初我想，兩毛錢那麼小數目，算了吧；但後來心裡覺得這是收銀員的，我不應該取去。於是我折返將錢還給收銀員，她知道後非常詫異。信主前，我一定不會這樣做，因為按照聖經所說，那時我對罪是死的，沒有感覺；但當我信耶穌後，我就得著新的生命，能拒絕犯罪，更有美好的新性情。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 12）耶穌基督就是永遠的生命，信耶穌就是將祂接進心裡，讓祂作我們的救主，亦成為我們生命的主。我們從前與神隔絕的人，藉著耶穌就能成為神的兒女，能與神連接相通了。這就好像手提電話入了電話卡才能用得上，有了耶穌在我們裡面就能與父神接通。從前在罪中生活，恨人、嫉妒人、不解怨……所有這些都是撒但的性情；當我們將耶穌接進心裡，他聖潔的、光明的、蒙愛的和不犯罪的生命就改變我們，使我們有新的性情。

（二）一同復活

神不但將我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也將我們的罪埋在地裡，一同帶走，更重要的是他與我們一同復活。一同活過來是指我們重生得救，一同復活是指我們每一天能夠與神同行。無論我們生活遇到甚麼困難，無論在工作上遇到甚麼壓力，我們有主與我們同在，成為我們隨時的幫助。因為祂是無處不在的，我們何時讀聖經，何時祈禱親近神，何時轉向祂，立即感到祂同在的平安。

（三）一同坐在天上

信耶穌的人身份和地位都會改變，與神一同坐在天上。信主的人就是教會的一分子，而教會是耶穌基督的身體，基督坐在天上，教會也在那裡。因著與耶穌基督相連，萬有都要服在教會的腳下。最近我和內子幫一位初信的姊妹趕鬼，她因為腰患，過往十年試過三十多種的治療，例如氣功、瑜伽的 kundalini、臚骶骨治療，結果被邪靈附體。我一宣告神的名、奉耶穌基督的名吩咐惡鬼從她身上離開時，她身上的氣馬上從她手腳離開。神賜給信主的人權柄，使污鬼和邪靈一聽見主的名就會懼怕、逃跑。相信主的人也能有這權柄、福分，與主一同坐在天上。從前我們被許多污鬼、邪靈迷惑和轄制，做許多卑賤的事；如今能靠耶穌坐在超越的地位上，等耶穌基督再來時，我們更能與祂一同作王。

假如你所住的大廈發生火警，你不會慢條斯理，陰聲細氣叫人逃生；相反必定心裡焦急，聲嘶力竭叫人快離去。今天傳福音，不是向你推銷產品，說信耶穌就會出入平安、米缸常滿等；而是說神的審判一定會來到，所以要快些相信，否則會下地獄，但神有豐盛的憐憫與恩典，願意拯救罪人。今天你只要相信並接受耶穌基督，祂就能洗淨你一切的罪，因耶穌本是神，卻為人的緣故成為肉身，替世人承擔了罪的刑罰與神的忿怒，成就了救恩。你只要願意，就能立刻親身經歷因信耶穌而得的豐盛生命！

（講於 2018 年 11 月 25 日西環堂福音主日，未經講員過目。）

彼此相愛

■ 史增和弟兄

經文：約十三 1-17；十五 1-13

世上有許多宗教都強調律例禮儀，但惟獨我們所信的主耶穌，將愛神和愛人看為最大的誡命。兩段經文都記載主賜給我們一條新命令，這新命令就是叫我們彼此相愛。

主愛門徒愛到底

「逾越節以前，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約十三 1）

在最後晚餐時，主耶穌對門徒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約十三 34）主耶穌吩咐門徒要彼此相愛，但門徒要先明白主怎樣愛他們。主說愛門徒到底，怎樣愛到底？解經家有很多不同的講法，但我留意到主說了愛到底這句話後，就幫門徒洗腳，所以怎樣愛也指到幫門徒洗腳的事。根據路加福音的記載，在逾越節的晚餐時發生了許多事，其中之一是門徒仍繼續彼此爭論誰為大（路廿二 24-30），主耶穌當時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為門徒洗腳的。

那時的人穿的鞋子，好像現今的涼鞋，走路時雙腳很容易沾上泥塵。因此，每個人入屋時，都要先洗腳。門徒用餐時是半躺下的，不是坐在位子上，腳伸向隔鄰人的臉旁，若不洗腳是很不衛生的。洗腳本是僕人的工作，但那晚耶穌用毛巾束腰，降卑取了僕人的樣式來幫門徒洗腳，藉此向他們表達重要的信息：彼此相愛需要我們不再以自我為中心，只等別人來關心；而是放下自己來服侍人，並且愛人愛到底，就像主愛我們愛到底那樣。

主作榜樣教導要放下自己

「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夫子，尚且洗你們的腳，你們也當彼此洗腳。我給你們作了榜樣，叫你們照著我向你們所作的去作。」

（約十三 14-15）

彼得起初不肯讓主耶穌幫他洗腳，因為幫別人洗腳是卑微低下的工作，主耶穌尊貴的身份不應做這些事。直到主耶穌向他解釋後，他才讓耶穌洗。「耶穌說：『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那掌權管他們的稱為恩主。但你們不可這樣；你們裡頭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事人的。』」（路廿二 25-26）簡單來說位份越大就越要服侍人，但這樣的做法在機構裡是違反常理的；在機構裡階級最高的權最大，就可以任意要人服侍自己。

在家庭裡是完全不同的概念，即使我在家中最有賺錢能力，是一家之主，權力最大，年紀也最大，回到家中也不能只躺下來等人服侍。回到家中，當子女有要求，我就要放下手上的事情，先回應他們的需要。如果我們明白這兩個不同的制度模式，就會明白教會應建立在甚麼模式上。教會不是在世人權力的系統裡，教會是永生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三 15）。在神的家裡，凡聽神的道而遵行的人，都是主內的弟兄姊妹、父母（路十八 21）；位份越大、信主越久，越應該多服侍人，像對待家人一樣。

教會是神的家，這家要用愛維繫，以真理堅固。家必須具備關係的元素，我們相聚應該在真理的範疇裡安排，但還要加上彼此相交相愛的元素，使大家在愛中得到建立。教會的團契就是個讓弟兄姊妹彼此相愛的場地，我教會團契聚會後經常有分組交通，那段時間非常重要。弟兄姊妹彼此分享和聆聽，藉此學習敞開自己讓人去愛，也學習如何愛別人。

彼此洗腳背後的意思是要我們彼此相愛，不但洗人的腳，也要讓人洗腳；即是不只愛服侍人，也接受別人的服侍，讓別人知道你的情況。中國人很內斂，許多問題不懂表達，也不願意與人

傾訴；好像天生有種性情，不喜歡人幫，會覺得不好意思、麻煩人、虧欠人。從這角度看，彼此相愛最大的難處似乎不是起來服侍人，而是在於很少人願意敞開，將自己的問題讓人知道。例如多年前我太太小產，那時我也曾猶疑應不應說出來。一方面怕關心一湧而來，很難應付；也怕出現尷尬情況，因一些弟兄姊妹想問候一下，但又不敢……後來我明白重點在於大家是甚麼關係，是否因這關係願意將心靈敞開。我們要嘗試將問題讓弟兄姊妹知道，一同彼此守望代禱，互相協助，才能真正做到彼此相愛。

彼此相愛就能常在主的愛裡

「我愛你們，正如父愛我一樣；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裡。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愛裡……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約十五 9-12）

約翰福音十五章主耶穌的一番話同樣是最後晚餐時的一部份，透過描述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講到信徒要常在主裡。枝子生命的源頭在葡萄樹，折下來的枝子可能有短暫生命的表現，但因沒有連接到生命的根源，必然會慢慢枯萎而死。這就像一些信徒的情況，沒有常常親近神、信靠神，結果生活就像世人一樣；一旦離開了永恆生命的源頭，靈命就會慢慢枯乾死亡，最終像枝子掉在路旁被人拾起，就扔在火裡燒了（約十五 5-6）。信徒必須常常在主裡，才能生長結出果子；一般信徒談及常在主裡，就想起常常禱告和靈修，但這裡很清楚是指彼此相愛。要常在主的愛裡，就要遵守主的命令，就是要彼此相愛，常在弟兄姊妹的愛裡。

甚麼是常在主的愛裡？我們心靈裡都知道基督愛我們，但實際經歷基督的愛又是怎麼一回事？當你遇見問題、艱難時，有弟兄姊妹來關心你，按你的需要體恤你，而這個愛的根源就在基督裡。基督對我們的愛，能透過弟兄姊妹的愛體會得到；同樣，我們怎樣實際地愛基督，就是愛身邊的弟兄姊妹。「不愛他所看見的

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約壹四 20 下）我們先從神領受愛，然後當我們看見弟兄姊妹的需要，就去愛他、幫助他。弟兄姊妹這樣彼此相愛，正如基督愛我們一樣，就能常在主的愛裡。

彼此相愛的命令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35）

其實教會有許多問題，因為教會裡的都是蒙恩的罪人，形形色色的人都有。試想一想：當你遲到，在哪裡還會有人會關心你，了解你的情況？打電話給你，說很掛念你？換轉是上班經常遲到，早已被解僱或扣薪了。彼此相愛是體會基督的愛其中一個核心的方法，教會有沒有看重這方面的教導？有時我們只是想約某弟兄或姊妹吃午飯，都會被揣測成與事奉有關，或有甚麼事商討，甚至想到是否自己最近做錯了甚麼，需要別人來提醒和輔導。

盼望我們都明白教會不單單是真理學堂，我們固然要持守真理，追求認識真理；但教會也提供了地方及機會讓弟兄姊妹藉著彼此相愛相交，同被建立。如果我們熟識真理，卻缺乏生活實踐，對人有甚麼益處呢？或許別人認識你是基督徒，只是因為你很拘謹，許多事不與人一夥（當然堅守真理立場是必須的），但是否只有這一面？但願別人看到我們不但是有立場、有原則的，也同樣是滿有愛心的。主耶穌不是說我們有豐富的真理知識，眾人就認出我們是他的門徒；而是說當人看見我們與沒有血緣關係的弟兄姊妹竟然能那麼相親相愛，就從這愛心上認識我們是基督徒了。今天，彼此相愛的心在我們裡面嗎？盼望每個信徒都樂意打開自己的心，不但服侍人，也讓人服侍；並且更進一步，藉著彼此相愛，體會基督的愛，常在主裡面，同心建立神的家，讓神得榮耀！

（講於 2018 年 12 月 30 日，未經講員過目。）

苦難之謎

■ 黎家焯傳道

經文：伯一 1-22

許多時候我們會遇見苦難，如危疾、天災或意外……通常世人都會怨天尤人。對基督徒來說，應該存甚麼態度來看苦難？

需要正確認識苦難

「人生在世必遇患難，如同火星飛騰。」（伯五 7）

這句話出自約伯朋友的口，很合常理；中國人也常言道：「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當遇到苦難時，一般人都會問：「為甚麼？為甚麼是我？」有些基督徒很坦白，直言神為甚麼這樣苦待他們？有些則在心裡質疑神的帶領安排不好，對神的信任和愛心有所動搖；從此灰心失意，認為神既這樣對待自己，倒不如不事奉祂。

我們相信所遭遇的一切事，都在神的掌管之中，亦即臨到我們的一切事都必然經過祂應允才會發生。可是，我們往往覺得這不包括苦難，不能接受神容讓苦難發生在自己身上。因此，當苦難臨到時就會埋怨神。我們要認識苦難的原委，建立這方面正確的真理基礎，如此就不會想錯，無理地埋怨神了。

神不會作惡試探人

「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雅一 13）

雅各書第一章提及如何面對人生苦難：「我的弟兄們，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雅一 2）、「我親愛的弟兄們，不要看錯了。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

影兒。」(雅一 16-17) 我們要認識神的角色和性情，不要看錯。

這章經文提到「試煉」(雅一 2) 和「試探」(雅一 12)，其實在原文希臘文裡，試煉和試探是同一個字；同一件事可以是試煉，也可以是試探。假如有一天你在路上拾到一袋錢，裡面有一百萬，這是試探還是試煉？從撒但的角度看，是試探；因為引誘你貪心犯罪得罪神；從神的角度看，是試煉，神藉著這些考驗我們對祂的忠誠。試驗出於神，有祂的美意，要使我們的生命得以成熟；試探出於撒但，要使人跌倒。所以，雅各叫我們不要看錯，神不會試探人的。神在任何事上都不會作惡，因祂是良善的，我們要深信凡事背後必有神的美意。因此，雅各勸勉信徒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因為信心經過試煉就能成全完備，毫無缺欠；而生命也會因此成熟，經過苦難的人能成為更美好的見證。

苦難的源頭

撒但回答耶和華說：「約伯敬畏神豈是無故呢？你豈不是四面圍上籬笆圍護他和他的家，並他一切所有的嗎？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賜福，他的家業也在地上增多。你且伸手毀他一切所有的，他必當面棄掉你。」(伯一 9-11)

遇見苦難，人通常會問為甚麼？有些人認為是犯罪的後果，但不一定的，約伯就是最好的例證。神對他的評價是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一 8)，明顯地約伯不是因為罪而受苦。耶穌也曾評定那個生來瞎眼的人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約九 1-3)。這人開眼後，即在法利賽人面前見證耶穌就是彌賽亞。當然也有因犯罪而帶來苦難的例子，有人混亂聖餐，導致患病和死亡(林前十一 29-30)。人落在苦難中是否因為罪，只有神和當事人才清楚。

神的確有時會藉著苦難管教使祂的兒女回轉、悔改，當我們知道有罪，就當立刻認罪悔改，主會赦免的(約壹一 9)。但我們

不可走另一極端，以為一切苦難都因犯罪而來，要留意第三者不能輕率斷言或妄評別人的苦難是因犯罪而來。「隱祕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申廿九 29）我們不能將不知道的事下判斷定為事實。世界上有許多災難發生，有些基督教領袖認為這是因為一些國家罪惡極重所致。面對這樣的言論，有人認為是對受害者落井下石，幸災樂禍；不但無憐憫，更加深受受害者家屬的傷痛。其實，這些都是超過人所能理解的。

約伯記一章 6-12 節道出了苦難的源頭。原來約伯受苦不是因為他犯罪，而是因為撒但的攻擊，這段經文是全本舊約描述撒但最清晰的。舊約描述撒但最初見於伊甸園的古蛇，還有以賽亞書十四章形容牠為明亮之星、光明之子，以西結書廿八章描述撒但原本是遮掩約櫃的基路伯；這些都是隱喻撒但的描述，惟有約伯記直接描述撒但。一般基督徒對撒但的觀念是牠掌管黑暗，掌管地獄，與神水火不容，楚河漢界；但這段經文指出撒但在神眾子之中，侍立在主面前。我們看聖經時容易不自覺將我們從電影、電視或神話故事裡的一些概念，套入聖經中。根據聖經的記述，地獄不是撒但管轄的地方，而是牠受懲罰的地方。約伯記這段經文的情景就如法庭，神是法官，撒但就是檢控官，牠在神面前晝夜控告弟兄（參啟十二 10）。大衛犯罪後，雖然認罪而蒙神赦免，但仇敵因此在人前得了褻瀆神的機會（撒下十二 13-14）。

在法庭上，神發言問撒但，撒但不能不回答。在一些人心目中撒但權力很大，擁有超自然的力量，能迷惑人；我們不要高估撒但，因為撒但只是受造物，主才是創造者。新約時代，信主的人都有聖靈內住，就不用怕撒但；因為住在我們裡面的，比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四 4）。在對話中，撒但回答神說：「我從地上走來走去，往返而來。」（伯一 7）正如彼得所形容的撒但：「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撒但一點也不懶惰，四出試探基督徒，不斷找機會試探信徒，使他們犯罪

跌倒離開神，所以苦難的背後可以是撒但的攻擊。撒但有一個邏輯假設，認為人敬畏神只不過是想得到神在今生的看顧和賜福；撒但的話說穿了許多人的信仰底蘊，他們的信是沒有根基的。

苦難試驗出信仰根基如何

約伯說：「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歸回；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這一切的事上約伯並不犯罪，也不以神為愚妄。」（伯 21-22）

神容讓撒但攻擊約伯，使他遭遇天災和人禍（伯一 13-19）；神收去約伯所有的，按理他是最應該怨天尤人的一個，但他沒有在口裡犯罪，沒有埋怨神或離棄神。可見約伯敬畏神是無條件的，他對神的稱頌和讚美是基於神是可畏的，不是基於祂所賜的好處。我們要省察自己與神的關係是不是以地上的利益為條件的？

神愛我們是無條件的，祂拯救人，揀選我們，不是因為我們有甚麼好；相反是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主耶穌就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羅五 8）。神既然無條件愛我們，我們也要無條件愛祂，這才是對等的關係。「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飢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羅八 35）當我們人生到某個階段，神就開始收取。人赤身而來，神賜給我們父母、健康、學習能力……到了某時候神就收取。年紀大的健康逐漸失去，朋友親人減少，最後我們的性命也會被神取去。當神收取時，你還能感恩、堅持你的信仰嗎？我們不要如撒但所說，是為了得地上的益處，才維繫與神的關係。

歷世歷代許多人，被神收取重要的東西後，也堅持愛神。詩歌「我心靈得安寧」的作者施彼福（H. G. Spafford, 1828-1888），是個年青律師，更是愛主的基督徒，和佈道家慕迪是至交。他有一個兒子和四個女兒，但他的兒子早年不幸病逝，對他是個很大

的打擊。有一次，他知道慕迪要從美國到英國佈道，就帶同太太和四個女兒去參加佈道會；後來因一些事務要處理，就叫太太和女兒先赴英。可是船經過大西洋時發生意外，只剩下太太生還。於是他趕到英國辦理喪事，當船臨近他四個女兒葬身的海峽時，他有椎心之痛。這時他心裡想起一句話：「我是安慰你的，靠我得力。」就在這情況下他寫了這首詩歌，這是殊不簡單的見證。

另一個在苦難中見證神的是力克胡哲（Nick Vujicic），他生來就沒有手和腳，但他到世界巡迴佈道，領了很多人信主。他曾說如果有人可以給他手和腳，再加多一百萬，他也不要。因為他明白神這樣的安排是有祂的美意，為要藉著祂安慰無數人。很多在絕望邊緣的人，聽見他的見證都得到鼓勵，不再放棄生命。

「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伯四十二 5）神容許苦難臨到我們身上，為要使我們懂得親近祂、依靠祂，從而更深認識祂。約伯的結局是得到神加倍的賜福，他勝過從撒但而來的打擊，神也顯出祂是有憐憫和美善的（雅五 11）。

我們的信仰有沒有根基？是否無條件地親近神、服侍神、跟從神？在世我們必有苦難，但我們要在苦難中堅持相信神有美意，並且神更能使用你來榮耀祂的名！

（講於 2019 年 3 月 24 日，未經員過目。）

報告/感恩/代禱

1. 本年夏令會定於 8 月 26-29 日（星期一至四）在北角堂舉行。
2. 北角堂兒童暑期聖經班定於 7 月 22-26 日（星期一至五），早上 9 點至中午 12 點，主題：「創造的主」，詳情請參海報及單張。
3. 感謝主，西環堂的裝修工程已完成。願主使用這地方。

基督教會迦密堂 Chinese Christian Carmel Church

北角堂：香港英皇道 60 號康福園 2 字樓 B 座 電話：25713431 傳真：25713491

西環堂：香港皇后大道西 532 號金陵閣三樓 312 室 電話／傳真：28161610

網址 [http:// www.carmelchurch.com.hk](http://www.carmelchurch.com.hk) 電郵：info@carmelchurch.com.hk